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1/34/L.15
9 November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四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4 2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 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孟加拉国、古巴、塞浦路斯、埃及、加纳、圭亚那、印度尼西亚、牙买加、尼日利亚、秘鲁、罗马尼亚、塞内加尔、斯里兰卡、委内瑞拉、南斯拉夫和扎伊尔；

决议草案

大会，
审查了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对于第十届特别会议大大促进所有国家参与裁军工作和推动裁军领域许多新的创始行动，表示满意，

满意地注意到在执行第十届特别会议的建议和决定方面已经取得一些初步成果，主要是使联合国积极参与并使其多边裁军机构在很大程度上重起作用，

对军备竞赛和对军备开支的惊人增加深感忧虑，

关切地注意到尽管大会再三呼吁，军备领域各项优先工作的谈判迄今尚未产生具体结果，

考虑到第十届特别会议讨论过的若干问题，迄今尚未开始谈判，

决心鼓励采取紧急措施，以求执行曾经各会员国赞同的《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S-10/2)内旨在终止军备竞赛，特别是核军备竞赛的建议和决定，从而迈向裁军，

1. 对于核军备和常规军备竞赛持续不已，对于军事预算不断增长深表忧虑；这种现象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日增，对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放手发展造成不利的后果；

2. 迫切吁请所有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大国立即采取步骤设法有效地终止和扭转军备竞赛，促成裁军，并且为此目的，

(a) 尽力使裁军谈判委员会按照第十届特别会议《行动纲领》所列优先次序正在进行的关于有效国际协定谈判胜利结束；

(b) 尽早就第十届特别会议一致同意的措施，恢复或开始进行双边、区域或多边谈判；

3. 请所有参与联合国范围以外的双边、区域或多边裁军或限制军备谈判的国家经常把谈判结果通知联合国大会；

4. 决定将题为“第十届特别会议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